

蚌山政办〔2023〕1号

**蚌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3年度蚌山区政府常务会议
学法计划的通知**

各乡政府、街道办事处（社区中心），区政府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2023年度蚌山区政府常务会议学法计划》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落实。

2023年4月14日

2023 年度蚌山区政府常务会议学法计划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健全领导干部学法用法机制，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能力，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全面建设法治政府，根据《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 年）》规定，结合我区实际，制定 2023 年度学法计划。

一、总体安排

2023 年区政府常务会议学法活动采取常务会议学法、专题学法等方式进行。全年计划安排区政府常务会议学法 5 次，专题学法不少于 2 次。主要采取书面学习、辅导报告、专题讲座、交流研讨等方式进行。

二、学习内容

区政府常务会议学法重点内容包括：（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二）实施依法治国方略、推进依法行政的重要理论；（三）宪法及与政府工作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四）国家、省、市新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2023 年度区政府常务会议学法具体内容及时间安排见附件，专题学法可根据全区法治政府建设需要另行确定主题和时间。

三、组织实施

（一）区政府常务会议学法由区政府办公室、区司法局会同相关部门组织实施。每次学习时间 30 分钟以内，专题学习时间

约 1.5 个小时。根据会议议题需要，可由区政府领导制定具体学法内容。

（二）学法活动承办部门可以安排本部门主要负责人或者邀请法律顾问、专家学者等作为学法报告或专题讲座的主讲人。准备的学法内容应结合国家最新出台的法律、法规作必要调整，并在区政府常务会议召开前将学法资料送至区政府办公室。

（三）各乡街（社区中心），区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参照本学法计划制定各自的学法计划并报区司法局备案。学法制度落实情况将纳入依法行政工作考核。

附件：2023 年度蚌山区政府常务会议学法计划安排表

附件

2023 年度蚌山区政府常务会议 学法计划安排表

学法形式	学法内容	承办部门	时间
会议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	区市场监管局	二季度
	安徽省政府投资管理办法	区发展改革委	二季度
	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	区司法局	三季度
	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	区财政局	三季度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动个人养老金发展的意见	区人力资源社 会保障局	四季度
自学	宪法		
	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		

抄送：区委办公室，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法院，
区检察院，区人武部。

蚌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4 月 18 日印发
